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4-117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58,950.00万元，为适应资金需求和融资担保安排，公司拟取消前次部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51,870.00万元并向部分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追加提供担保额度64,900.00万元。调整后，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71,980.00万元。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该次追加担保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为173,630.00万元。

其中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漱玉医药物流（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物流”）提供不超过5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2024年6月25日及2024年10月30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山东物流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租赁”）签订了《融资回租合同》将其一批自有设备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海通恒信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5,000万元，融资期限24个月。同时，公司就上述融资租赁事项与海通恒信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提供担保前，公司为山东物流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0万元，本次提供担保后担保余额为15,320.17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34,679.83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扣除尚在有效期内的担保余额（包括：公司为山东物流提供15,320.17万元的担保，公司为青岛漱玉平民大药房有限公司提供17,280万元的担保，东营益生堂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为漱玉医药物流（东营）有限公司提供2,700万元的担保，山东鹊华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黄山徽仁堂药业有限公司提供56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漱玉医药物流（吉林）有限公司提供51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漱玉平民医药（福建）有限公司提供2,00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福建省民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提供1,80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青岛春天之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提供8,000万元的担保，公司为漱玉医药物流（枣庄）有限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担保），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24,459.83万元。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回租合同》主要内容

- 1、出租人：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2、承租人：漱玉医药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 4、租赁物：山东物流自有设备
- 5、权属状态：山东物流保证租赁物件所有权转让之时其对租赁物件享有完全的所有权，租赁物件之上未设定任何权利负担。
- 6、租赁物转让价格：5,000万元
- 7、预计租金总额：约5,320.17万元（以《实际租金支付表》为准）
- 8、租赁期限：24个月

9、租金支付间隔及期限：每季度支付一次，共 8 期。

（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人：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漱玉医药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4、担保主债权金额：债权人与山东物流签署的《融资回租合同》项下债务人对债权人负有的所有债务，预计约 5,320.17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负有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包括提前终止情况下加速到期的前述款项）、留购款等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应付款项（上述债务，对于债务人而言即为待清偿的“主债务”，对债权人而言即为待实现的“主债权”），及由于债务未履行产生的一切迟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因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公证费、拍卖费及其它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规定因贷款利率变化及法律、法规、政策变动而必须增加的款项。

7、保证期间：本担保是连续性的、不中断之担保，保证期间直至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所负的所有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叁年，且保证人在此确认，若主债务履行期限延长的，保证期间顺延，债权人无须就此再次征得保证人同意。前述“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盘活固定资产，能够有效满足中长期的资金需求以及经营发展需要。山东物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未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支持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保障其融资活动的顺利进行。该公司经营稳定，信用状况良好，公司能够对其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控，本次对其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73,6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75%；本次担保提供后，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49,170.1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45%。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山东物流与海通恒信租赁签署的《融资回租合同》；
- 2、公司与海通恒信租赁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